

昌吉回族自治州 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سانچى خۇيزۇ ئاپتونوم ئوبلاستلىق ئۇنۋان ئىسلاھاتى خىزمىتى
رەھبەرلىك گۇرۇپپىسى ئىشخانىسىنىڭ ھۆججىتى

昌州职改字〔2002〕17号

关于批准蔡伟同志取得建筑工程 专业初级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

新疆昌棉有限责任公司：

经自治州建筑工程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2001 年 11 月 17 日会议评审通过，州职称改革办公室审核，批准蔡伟同志取得技术员职务任职资格。



主题词：专业技术人员 职称 通知

抄送：存档（二）

昌吉回族自治州职称改革办公室 2002 年 2 月 6 日印发
